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 部门预算

2026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6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1.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收支总表
- 2.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收入总表
- 3.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支出总表
- 4.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项目支出表
- 10.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2.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6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6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6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6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6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休宁县委办公室、休宁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休宁县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文件规定，休宁县司法局主要职责是：

（一）办公室（联勤指挥中心）。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研究、拟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要点并组织实施。承办机关文电、会务、信息、安全、保密、档案、统计、信访、政务公开、督查督办、脱贫攻坚、文明创建、网站和新媒体管理、舆情监测、信息化、预决算、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和政府采购等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服装、警车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指挥中心规范运行。承担本系统信息系统建设、维护和管理工作的。

（二）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县委依法治县办秘书股）。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推进全民普法。指导、监督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指导各部门各乡镇各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工作。指导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承担本系统的法治宣传工作。

开展全面依法治县理论与实践调查研究工作，提出政策建议。承办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规划建议的协调工作。组织起草全面依法治县有关重要文件。研究提出建设法治政府、推

进依法行政的意见和措施。负责拟订本系统发展规划、重大政策。负责拟订全面依法治县工作部署的年度督察计划，开展重大专项督察，提出督察意见、问责建议。接受各部门各乡镇法治工作重要决定和方案的备案。负责推进全县司法行政改革工作。

（三）合法性审查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县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审查、编纂及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解释、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规范性文件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负责县政府重大决定事项的合法性审查工作，为县政府重大决策、行政行为、合同行为及其他涉法事务提出法律意见。

指导、监督全县的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办理县级行政复议机关的行政复议案件。负责重大行政复议决定的备案审查工作。承办依法由县政府裁决的事项。参与县政府为当事人的民事诉讼、仲裁、执行案件的办理和其他非诉讼法律事务。

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建立健全行政执法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行政执法的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协调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和行政执法的普遍性重要性问题。负责县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协调工作。审查、认定全县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组织实施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认证培训考试工作。组织开展行政执法（监督）人员和政府法制工作人员培训工作。负责全县行政

执法(监督)证件的管理工作。承担县直部门重大行政处罚决定的备案审查工作。开展全县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负责处理行政执法投诉。

(四)社区矫正管理股。负责社区矫正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执行工作。指导、监督对全县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教育矫正和社会适用性帮扶工作。向人民法院提出减刑、撤销缓刑和假释建议。指导、协调社区矫正工作中的突发事件处置工作。指导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

(五)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负责制定保障人民群众参与、促进、监督法治建设的制度措施。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指导推进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指导人民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工作。负责对辖区内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的管理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六)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法律援助中心)。负责推进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负责全县公证员执业初审,公证机构设立、变更登记初审工作。指导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服务工作。负责对律师和律师事务所的执业活动实施日常监督管理,协助核查违法违纪行为并提出处罚建议,协助负责律师事务所的组织建设和队伍管理工作。负责县政府法律顾问的聘请联络和管理工作。

贯彻执行法律援助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负责全县法律援助工作的实施。组织开展全县法律援助机构人员的

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全县法律援助的宣传、调研、对外交流工作。负责管理法律援助资金的使用。承办县本级法律援助案件。负责全县法律援助案件档案的规范化管理。

（七）人事教育股。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思想政治、队伍建设、干部教育培训和宣传工作。负责局机关党风廉政、作风效能、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本系统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退休人员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表彰奖励、实力统计工作。负责拥军优属、关心下一代和残疾人等工作。负责非公党建工作，指导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八）完成县委县政府及上级司法行政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休宁县司法局本级	行政单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休宁县司法局及局属单位实有各类人员 99 人，其中在职 55 人、退役安置人员 6 人、长聘人员 1 人及退休 37 人。

三、2026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优化营商环境硬举措。持续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全面提升“综合查一次”改革质效，确保行政检查事项整合率达到 70%、计划内联合检查实施率 80%。规

范实行“扫码入企、亮码检查”，实施企业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推广“无感检查”创新监管模式，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干扰。

（二）**提升法律服务硬指标**。法律援助案件总量突破 **342** 件，对农民工、残疾人、老年人、未成年人、低保对象等五类重点群体申请，最快可实现“当日受理、当日审批、当日指派”。在重点乡镇打造富有休宁特色的品牌调解工作室，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就地化解，调解成功率达 **99%** 以上。

（三）**压实社会治理硬任务**。完成全县“法律明白人”年度轮训，覆盖率达 **100%**，每人参与法治实践不少于 **2** 次。加强社区矫正对象、刑满释放人员等重点人群服务管理，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控制在 **1%** 以内；刑满释放人员核查率、衔接率、安置率、帮教率均保持 **100%**。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 算 数	支 出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预 算 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9.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45.00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5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8.3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409.01	本年支出小计	1409.01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1409.01	支出总计	1409.01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休宁县司法局	1409.01	1409.01	1409.01																
休宁县司法局本级	1409.01	1409.01	1409.01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5.00	1026.20	118.80			
20406	司法	1145.00	1026.20	118.8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26.20	1026.2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2.70		32.70			
2040605	普法宣传	13.70		13.7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4.20		24.20			
2040610	社区矫正	15.70		15.70			
2040612	法治建设	22.50		22.5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5	14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18	141.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12	94.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06	47.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	4.8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	4.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57	2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57	29.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57	29.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9	8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9	88.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39	88.39				
合计		1409.01	1290.21	118.80			

部门公开表 4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09.01	一、本年支出	1409.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9.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45.00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5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88.39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预备费	
		(二十三) 其他支出	
		(二十四) 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09.01	支 出 总 计	1409.01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5.00	1026.20	905.31	120.90	118.80
20406	司法	1145.00	1026.20	905.31	120.90	118.8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26.20	1026.20	905.31	120.9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2.70				32.70
2040605	普法宣传	13.70				13.7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4.20				24.20
2040610	社区矫正	15.70				15.70
2040612	法治建设	22.50				22.5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5	146.05	146.05	4.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18	141.18	141.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12	94.12	94.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06	47.06	47.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	4.87		4.8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	4.87	4.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57	29.57	2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57	29.57	29.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57	29.57	29.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9	88.39	8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9	88.39	88.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39	88.39	88.39		
合计		1409.01	1290.21	1164.44	125.77	118.80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7.79	1107.79	
30101	基本工资	260.43	260.43	
30102	津贴补贴	232.55	232.55	
30103	奖金	284.05	284.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12	94.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06	47.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57	29.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0.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39	88.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80	70.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77		125.77
30201	办公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1.60		1.60
30211	差旅费	0.20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0		3.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8		2.88
30228	工会经费	4.70		4.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20		40.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49		66.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65	56.65	
30302	退休费	55.63	55.63	
30305	生活补助	1.02	1.02	
合计		1290.21	1164.44	125.77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休宁县司法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司法局办公大楼运行费	休宁县司法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普法宣传(含法治文化建设 2 万元)	休宁县司法局	13.70	13.70							
特定目标类	安置帮教及社区矫正经费	休宁县司法局	8.70	8.70							
特定目标类	县级法律援助项目经费	休宁县司法局	24.20	24.20							
特定目标类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休宁县司法局	30.70	30.70							
特定目标类	矫正对象信息管理	休宁县司法局	9.00	9.00							
特定目标类	法治建设经费	休宁县司法局	22.50	22.50							
合 计			118.80	118.80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矫正对象信息管理	办公椅	0.04	0.04				
矫正对象信息管理	文件柜	0.27	0.27				
矫正对象信息管理	空调机	2.04	2.04				
矫正对象信息管理	办公桌	0.36	0.36				
合 计		2.71	2.71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县级法律援助项目经费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法律援助服务	法援案补服务	1	10.00
合计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单位：万元

资产大类名称	资产分类名称	数量（台、件）	金额
设备	A02061804-空调机	4	2.04
家具和用具	A05010201-办公桌	2	0.36
家具和用具	A05010502-文件柜	4	0.27
家具和用具	A05010301-办公椅	2	0.04
合计		12	2.71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6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休宁县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409.0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6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收入预算 1409.0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09.0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409.01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3.75 万元，增长 0.2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和公用经费的增加；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下降 100%，下降原因主要是减少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

（二）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三、关于 2026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1409.0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64 万元，下降 0.19%，下降原因主要是减少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其中，基本支出 1290.21 万元，占 91.57%，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118.8 万元，占 8.43%，主要用于基

层司法业务、普法宣传、公共法律服务、法治建设、社区矫正、其他司法支出等。

四、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409.01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1145 万元，占 81.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5 万元，占 10.37%；卫生健康支出 29.57 万元，占 2.1%；住房保障支出 88.39 万元，占 6.27%。

五、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09.0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36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人员和公用经费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1145 万元，占 81.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5 万元，占 10.37%；卫生健康支出 29.57 万元，占 2.1%；住房保障支出 88.39 万元，占 6.27%。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 1026.2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47.04 万元，增长 4.8%，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人员和公用经费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2026 年预算 32.7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04 万元，

增长**27.44%**，增长原因主要是访调对接人员经费合并到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26年预算13.7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长0.1万元，增长0.74%，增长原因主要是省市普法工作要求。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2026年预算24.2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持平。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2026年预算15.7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3万元，增长1.95%，增长原因主要是社区矫正项目经费增加。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2026年预算22.5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持平。

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2026年预算10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68.74万元，下降87.3%，下降原因一是访调对接人员经费合并到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二是本年没有休宁县司法农业农村技术用房消防设施维修项目。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94.1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5.8万元，增长6.57%，增长原因一是单位人员增加；二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

47.0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9 万元，增长 6.57%，增长原因一是单位人员增加；二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 年预算 4.87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 29.5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33 万元，增长 8.55%，增长原因一是单位人员增加；二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增加。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 88.3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6 万元，增长 5.49%，增长原因一是单位人员增加；二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六、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90.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64.44 万元，公用经费 125.77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164.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5.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

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6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18.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61.29** 万元，下降 **34.03%**，下降原因一是本年没有上年结转项目；二是本年没有休宁县司法农业农村技术用房消防设施维修项目。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1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1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2.7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0.59** 万元，下降 **17.88%**，下降原因主要是单位厉行节约，减少设备采购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7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

十一、关于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1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

十二、关于 2026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预算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2.7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0.59 万元，下降 17.88%，
下降原因主要是单位厉行节约，减少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县级法律援助项目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城乡困难群体法律援助民生工程项
目资金。

（2）立项依据。休司字〔2016〕3 号关于印发《休宁
县城乡困难群体法律援助实施办法》的通知。

（3）实施主体。休宁县司法局

（4）起止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用于城乡困难群体法律援助民生工
程项目，帮助弱势群体，维护社会稳定。

（6）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24.2 万元。

（7）绩效目标。扩大法律援助范围，优化法律援助
质量与效果，保障困难群体安居乐业，不断增强困难群众

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负责人：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县级法律援助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休宁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休宁县司法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20	
		其中：财政拨款	24.2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扩大法律援助范围，优化法律援助质量与效果，保障困难群体安居乐业，不断增强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342 件
			信息系统案件录入率	10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75%
			归档卷宗规范率	≥95%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审批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成本	≤24.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对民生工程目标任务完成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在服务和改善民生中的作用的持续影响	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5.7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08 万元，增长 5.97%，增长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休宁县司法局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2.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休宁县司法局共有车辆 11 辆，全部为执法执勤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休宁县司法局 7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1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基层司法业务项目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

反映普法宣传项目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反映法律援助项目支出。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反映社区矫正项目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
反映行政执法培训、法律顾问、行政复议等项目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机关大楼办公运行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的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行政单位缴纳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